# 2025年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大全19篇)

来源：网络 作者：岁月静好 更新时间：2025-01-18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一地址：\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税号：\_\_\_\_\_\_\_\_\_\_\_\_\_\_供货单位：\_\_\_\_\_\_...*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一**

地址：\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

税号：\_\_\_\_\_\_\_\_\_\_\_\_\_\_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

税号：\_\_\_\_\_\_\_\_\_\_\_\_\_\_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订单

1、订单的形式(订单合同式样如附件)：订单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发出;

2、订单的内容：订单内容应包含产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运费承担等。

3、订单的送达：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订单签订方式确认并成交。乙方应使用指定的电子邮箱或传真号向甲方发送订单，否则该订单对甲方无效;双方接收订单方式如有变动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具体每批交货数量、价格和时间以订单为准。

4、订单的生效：订单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条产品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3、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4、没有上述标准的，或虽有上述标准，但需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产品的交货单位：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_\_\_\_\_\_\_\_\_

5、现场卸货由\_\_\_\_\_\_负责。

6、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_\_\_\_\_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_\_\_\_\_\_\_\_\_\_\_\_\_\_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双方商定为\_\_\_\_\_\_元。在合同期内，如遇交易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幅度超过±\_\_\_%时，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价格。

2、产品货款的结算：\_\_\_\_\_\_\_\_\_\_\_\_\_\_

第七条验收方法

甲方随时或定期派质检人员对进场材料进行质量检测，经检测不合格的材料，甲方工作人员有权拒绝收货并责令清运出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乙双方因检验结果发生争议，由甲方驻地监理部门最终检验确认。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2、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三条其它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_\_\_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二**

甲方(买方)：中铁二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九景衢铁路jqjxzq-2标项目部

乙方(卖方)： 鄱阳县中鑫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九景衢铁路jqjxzq-2标项目部(以下简称“甲方”)和鄱阳县中鑫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以下合同，以共同遵守：

1.名称、品种、型号、规格

1.1本合同物资规格型号、单价及数量：见附件一《订货明细表》。

2.质量要求及质量保证期

2.1 质量按下列第 2.1.3 、2.1.4 项执行：

2.1.1 按照 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最新标准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1.2 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附件略)。

2.1.3 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 符合甲方施工质量要求 (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2.1.4 甲方和乙方必须共同对材料进行取样送 甲方指定地点 进行全项试验，取样试验需达到设计强度。

2.2质量保证期为 12 月，从建设项目经主管部门初验运行之日起计算。

3.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3.1 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_\_\_\_\_\_ 方 。

3.2交货数量原则上以乙方搅拌站出站销售单据上数量为准，由甲方现场指定收方人员核实签字后生效，若经甲方现场实际收方发现与销售单据上数量不符时，以甲方现场实际量方为准。供货过程中双方对供货数量若有争议，由甲方随机抽取供货车辆到甲方指定地点过磅核实，若出现数量不足，本批次供货数量按此抽检缺少比例逐车扣减数量。

4.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

4.1产品包装应符合现行包装标准规定执行并具备良好的防潮抗震能力，以保证商品的存放和运输安全为前提，以符合运输规定要求。(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由谁负担)

4.2 因乙方原因，由于包装不当而引起的产品损伤或由于防护措施不善而引起产品锈蚀，乙方应赔偿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费用。

4.3 包装完整，原件数量短少或规格品种不符，经甲方查询乙方应给予解决。

4.4 包装箱内应附有完整的维修保养、操作使用说明书。

5.供货方式

5.1 供货时间及地点：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计划数量安排组织生产、

加工和运输，并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送货到 甲方指定施工地点(地点)。甲方因工程施工需要或建设方计划调整，临时调整需求计划(包括暂时停止供货)，乙方在收到调整计划后必须及时调整供应计划，以满足甲方要求。

5.2 运输方式及保险：

5.2.1乙方负责办理物资在运抵目的地途中的运输和保险;如甲方负责安装的，则货物运抵现场移交后的保险责任仍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将物资完好无损地运送到合同约定地点。

5.2.2在运输过程中发生车辆人员毁损、伤亡等安全事故或发生对周围环境、水流、道路、树木、作物等损害事故时，由乙方承担各种赔偿费用，并由乙方与承运人、承保人办理理赔事宜。

5.2.3 乙方应在物资装车/船前24小时之内以传真形式将合同号、物资名称、数量、运输工具名称、车/船号及启运日期通知甲方现场联系人。

6.验收

6.1 乙方将甲方通知所需材料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后，通过甲方授权的现场材料负责人 彭红波 及现场质检人员 马志龙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约定，应及时告知乙方，由此产生的保管保养等费用由乙方承担。确认合格后以过磅(或验方)方式进行计量，计量结果经乙方送货人员复核无误后，现场材料负责人开具收料单据，送货人员签认，乙方送货人员签认应有乙方书面身份确认证明并交甲方，作为结算依据。

6.2甲方抽样送检复测以甲方所在工程监理部门认可的试验室检测结果为准，乙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的，以甲乙双方认可或共同选择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检测部门检测结果为准。如果任何被检测或测试的物资不能满足技术规格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该物资，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物资，并承担该物资在检测期间存放于甲方场内的保管及仓储费、该部分物资的检验费用、该部分物资相关退场费用。

7.结算及付款方式

7.1乙方按照合同规定在交货点验合格后，凭甲乙双方确认的收料单及已交货且未结算物资的全额发票、运杂费发票及付款申请书按月(季)向甲方结算货款。

7.2 甲方对单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后，作为支付的依据。如甲方资金周转困难或其他特殊原因不能按期付款时，乙方同意延期支付。

7.3乙方已全部履行完合同义务的，甲方在质量保证期满后三个月内，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但并不解除乙方对物资该负的质量责任)时不计息按规定返还质量保证金。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纠纷，且质量纠纷的解决日期超出质量保证期，则质量保证金待纠纷最终解决后30日内付清。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免除乙方对交付物资质量的保证无责。

7.4合同阶段性货款结算支付比例同时遵循建设单位对甲方支付工程进度款、物资结算比例的原则，即物资结算支付的货款不超过建设单位对甲方所支付的对应的工程进度款。

8.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8.1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 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异议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8.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9.双方责任

9.1 甲方

9.1.1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9.1.2 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9.1.3 受业主或建设单位影响调整工程项目计划，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调整相应的供货计划及付款时间，乙方应按调整后的计划履行。

9.1.4甲方不得以何种形式索拿卡要、收受乙方的任何好处和利益输送;乙方不得以何种形式向甲方输送利益和好处，一经发现，将严格按有关规定处理和追究当事人责任。

9.2 乙方

9.2.1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9.2.2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9.2.3 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9.2.4乙方在收到甲方物资需求计划后必须按照要求开始供货;甲方因工程施工需要或建设方计划调整，临时调整需求计划(包括暂时停止供货)，乙方在收到调整计划后必须及时调整供应计划，以满足甲方要求。

9.2.5 在没有甲方事先书面许可的情况下，乙方不能分包、转包。 10.违约责任 10.1甲方违约责任

10.1.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交货日期顺延，如7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10.1.2乙方按甲方供货计划发货，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提前三天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甲方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及其他实际损失。

10.1.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10.1.4 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10.1.5 其它约定： 无 。

10.2 乙方的违约责任

10.2.1 乙方保证有能力按照合同约定的“材料名称、规格、数量、单价”完成供料，如乙方供料不能满足合同要求，应向甲方偿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10%(5%-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造成的损失的，还须赔偿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

10.2.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给甲方造成停工待料时，乙方应立即无条件的将不合格材料清理出施工现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10.2.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0.2.4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同意代为保管的，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10.2.5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10.2.6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 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10.2.7 甲方在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如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仍可追究乙方质量责任，并由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10.2.8 其它： 无 。

11.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保密期限自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 2 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12.不可抗力

12.1如发生不可抗力，则采取下列方式进行解决。

12.1.1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在本合同项下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义务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间内自动中止，并且其履行期限应自动延长，延长期间为中止的期间，该方无须为此遭受惩罚或承担责任。

12.1.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立即向另一方提供政府部门或公证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还应尽一切合理努力使损失降低至最低限度。

12.1.3发生不可抗力时，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寻求公正解决方案，并且要尽一切合理努力使损失降低至最低限度。

13.税费

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承担。

14.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产生于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无法解决，则任何一方有权依法向甲方法人注册所在地的铁路法院(无铁路法院的在甲方法人注册所在地管辖法院)起诉。

15.其他

15.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并提交甲方上级合同审查部门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15.2未尽事宜由本合同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或修订需经甲、乙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并提交甲方合同审查部门盖章后生效。书面补充协议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本合同一式 伍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盖章) (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业务联系人： 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税 号： 税 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甲方上级合同审查部门：(公章)

审查部门负责人：

订货明细表 (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三**

协议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货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

销售代理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合作经销甲方产品及对其产品提供技术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0 合作范围

1.1 甲方授权乙方在指定区域内作为甲方的代理商，销售 (品牌)商务通信产品如下;

i) 授权代理产品：\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产品”);

ii) 授权区域包括：\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指定区域”)。

1.2 以上指定区域非乙方专享的，甲方有权发展其他代理商。

1.3 未经甲方批准，乙方不能授权下级的代理商。

2.0 销售指标及合作期限

2.1 乙方同意在签署本协议后的首批定货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正(rmb\_\_\_\_\_\_\_\_)，需全款付给甲方)。其后在每季度的定货金额不低于人民币\_\_\_\_\_\_\_\_元正

2.2 本协议自签字后生效，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终止，经考核可转为一级代理商。

3.0 合作原则及规定

3.1 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商，应在指定区域内积极销售甲方的产品，发展潜在客户和扩大市场占有率。在销售代理产品的范围内，应以甲方的产品为主。

3.2 乙方在进行销售工作时，不应低价竞争，不可越区销售，不可蓄意诋毁甲方和/或其他代理商的名声。如有关不当行为最终导致用户终止采购、取消合同或转用其他品牌产品时，甲方有权立即取消本协议。

4.0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应以公平合理的统一价格向乙方供应质量合格的产品，提供产品销售资料和市场信息，筹划产品的宣传广告、产品演示和市场推广等。

4.2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商务和工程技术培训和支持，并与代理商一起组建全国性的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甲方作为华北，西北总代，在所管区域内不对最终用户销售。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库存量、产品流向、销售定单和其下级代理商的明细/销售网点等，以供甲方审查备案，同时甲方向乙方销售情况和库存。

4.4 甲方应对乙方提供的商务信息严格保密，未经乙方同意，不可将其泄露给第三方。

4.5 甲乙双方将按约定的销售指标，在每季度考核进度和表现。如不能达标时，甲方可提前1个月以书面通知乙方取销个别或全部指定区域的代理权直至终止本协议。

5.0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乙方应在指定区域内须按照甲方拟订的价格规定销售产品，不可以跨区窜货和/或低价倾销，如有跨区销售，须与所管区域总代协商联系进货。

5.2 乙方不可在指定区域外与其他代理商竞争客户。对于 (品牌)内部客户和其关联企业和甲方的主要客户，乙方不可以使用本协议的产品与甲方或 (品牌)的 系列交换机竞争业务。

5.3 乙方可要求甲方给予市场销售和技术服务支持，以及要求甲方共同参于在指定区域内开展的产品宣传和召开演示会。

5.4 为了保障用户的利益和 (品牌)的品牌形象，乙方应从甲方直接采购所有产品和相关配套设备/软件，以保证产品的技术质量和正常使用。未经甲方批准，不可从第三方进行采购。

5.5 乙方应配合甲方建立全国市场信息网，及时提供准确的市场和竞争对手的信息给甲方，在商务活动中积极配合甲方推广和销售通信产品及服务。

6.0 销售行为规定

6.1 产品价格

6.1.1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价格规定，详细价格请参见附件一。

6.1.2 (品牌)将在每年初复议价格规定，甲方将按照 (品牌)的价格规定以书面通知乙方。对于在价格调整前已确认的销售定单，其单价将不于调整。

6.2 定货流程

6.2.1 在每月度或季度初，乙方必以格式采购单的形式发给甲方。每个采购单必须列明数量、产品类型和交货时间。采购单可能还会附有关于采购、运输的其他条款以及其他事先书面约定的条件。

6.3 付款条件

6.3.1 乙方应在采购单确认后的三(3)天内把总价百分之三十(30%)的定金汇到甲方指定帐户，并将汇款单传真给甲方，余下百分之七十(70%)的余款应在发货前一次付请，甲方在收到全额货款后安排发货。如乙方不按本付款条件支付定金和余款，甲方有权把约定的发货期顺延。

6.4 交货期

6.4.1 甲方应在收到合同定金后的三十(30)天内安排发货，如对交货安排有特殊要求，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在运输途中如发生货物丢失和损坏的情况，将由甲方负责。

6.5 保质和售后服务

6.5.1 甲方对售出产品提供十五个月(15)的保质期，从货物发出当天始算。在保质期内，如产品在正常工作下发生故障，甲方将对产品提供维修服务，乙方须负责送修一程的运输费用。如由于人为或者是操作不当或自然损耗/灾害而产生的故障，乙方须负责全部的维修费用，并支付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运输费用。

6.5.2 如由于产品的设计和/或制造缺陷和/或软件瑕疵而发生的产品故障，甲方将负责维修，乙方须负责送修一程的运输费用。

6.5.3 在保质外，甲方将收取不高于产品代理价格百分之二十(20%)的维修费用和相关的运输费用等，维修后的硬件将享有六(6)个月的保质期。

6.5.4 乙方须把需要维修的板子集中并按保质期分类，在每月初批量送往甲方。甲方将在收到板子后检查损坏情况，在三十天(30)天内完成维修并通知乙方，乙方须在收到通知后的七(7)天内支付相关的维修费用。在维修费用尚未清付前，甲方有权不于退还有关板子。如乙方在收到通知后的三十(30)天内尚不能支付相关的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自行对送修的板子作出处理，以补偿甲方的维修费用和相关支出等。

6.5.5 对于不能修复的板子，甲方将通知乙方征求处理意见，如乙方未能在通知发出后的三十天(30)内作出回复，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不能修复的板子，乙方无权追究。

6.5.6 乙方需为用户提供良好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培训足够的合格工程人员提供现场的产品安装和维修服务，并贮备足量的备品备件以满足客户的维修和更换需要。

6.6 反窜货、反低价管理

6.6.1 乙方将甲方的产品发往指定区域以外的地区和接受外地定单的行为称之为窜货。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目的和背景条款

1.1根据《\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建设工程的具体要求，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基础上，本着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_\_\_\_\_\_\_\_\_工程所需的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二条材料交货地点、供货期限

2.1交货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2供货起止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日

第三条供应要求及价格

3.1数量(m3);单价(\_\_\_\_\_\_\_\_\_\_\_\_\_\_元/m3);货款金额(\_\_\_\_\_\_\_万元);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第四条结算和资金支付条款

4.1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2约定的结算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4.3送到工地，甲方应指定专人在发货单上签作为收货确认。但签不视为乙方材料合格，有关材料质量应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办理。

4.4每月\_\_\_\_\_\_\_\_\_日前，供需双方对上月供应量进行核对，并办理有效签手续。

4.5付款方式和期限：

第五条质量标准和验收

5.1乙方应对供应材料的质量负责。

5.2材料应符合现行国家质量要求和行业有关标准，符合业主要求。

5.3乙方货到后甲方应组织人员初验，初验合格的，甲方签收;初验不合格的，甲方退回乙方，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自担;如果本项工程对材料验收有特殊要求的，应按此规定办理;甲方初验合格，不意味材料最终完全合格，甲方将在实际使用过程中进行进一步检验和验收，如发现质量不合格或不能满足施工要求，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更换或作退货处理，乙方应立即作出处理，并承担相关损失和费用，否则甲方有权从未付材料款中扣除相关款项。

第六条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6.1甲方应根据施工进度，提前\_\_\_\_\_\_\_\_\_天向乙方提供货要求通知，通知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方式。

6.2乙方按时送达材料后，甲方应及时组织初验，初验合格的，及时签收确认，初验不合格的，通知乙方退货或作换货处理。

第七条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7.1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应材料，如不能按时供应，或供应的材料不合格，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7.2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7.3乙方应遵守施工工地有关的规章制度，并负责乙方人员及设备的安全。

第八条甲乙双方其他约定条款

8.1在预拌混凝土供应中，如需更改约定的重要技术数据，要求更改的一方必须出具有效的书面凭证，并征得另一方的同意。

8.2材料使用后甲方若发现质量问题，应在\_\_\_\_\_\_\_\_\_小时内书面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3乙方保证材料在供应之前所有权确为自己所有，不存在权利瑕疵，如若引发侵权责任由甲方承担。

8.4双方约定由材料在运到乙方指定的地点前，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8.5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联系方法以下表为准，如发生变更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非因质量原因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当承担退货价金\_\_\_\_\_\_\_%的惩罚性违约金，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考虑到业方计价的滞后性，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六个月内的违约责任。

9.2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的，应当承担本批货款总价的\_\_\_\_\_\_\_%的惩罚性违约金，并继续履行合同。甲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应当承担合同总造价的\_\_\_\_\_\_\_%的惩罚性违约金，如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3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任何一方均可解除合同，并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争议解决条款

10.1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10.2如仍未解决，依法向甲方企业法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五**

协议号：\_\_\_\_\_\_\_\_\_\_\_\_\_

供货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销售代理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合作经销甲方产品及对其产品提供技术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_\_\_\_\_\_\_\_\_\_\_\_\_\_\_\_\_

1.0合作范围

1.1甲方授权乙方在指定区域内作为甲方的代理商，销售(品牌)商务通信产品如下;

i)授权代理产品：\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产品”);

ii)授权区域包括：\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指定区域”)。

1.2以上指定区域非乙方专享的，甲方有权发展其他代理商。

1.3未经甲方批准，乙方不能授权下级的代理商。

2.0销售指标及合作期限

2.1乙方同意在签署本协议后的首批定货金额为人民币五万元正(rmb50,000)，需全款付给甲方)。其后在每季度的定货金额不低于人民币五万元正(rmb50,000)。

2.2本协议自签字后生效，至200年月日终止，经考核可转为一级代理商。

3.0合作原则及规定

3.1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商，应在指定区域内积极销售甲方的产品，发展潜在客户和扩大市场占有率。在销售代理产品的范围内，应以甲方的产品为主。

3.2乙方在进行销售工作时，不应低价竞争，不可越区销售，不可蓄意诋毁甲方和/或其他代理商的名声。如有关不当行为最终导致用户终止采购、取消合同或转用其他品牌产品时，甲方有权立即取消本协议。

4.0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甲方应以公平合理的统一价格向乙方供应质量合格的产品，提供产品销售资料和市场信息，筹划产品的宣传广告、产品演示和市场推广等。

4.2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商务和工程技术培训和支持，并与代理商一起组建全国性的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甲方作为华北，西北区总代，在所管区域内不对最终用户销售。

4.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库存量、产品流向、销售定单和其下级代理商的明细/销售网点等，以供甲方审查备案，同时甲方向乙方销售情况和库存。

4.4甲方应对乙方提供的商务信息严格保密，未经乙方同意，不可将其泄露给第三方。

4.5甲乙双方将按约定的销售指标，在每季度考核进度和表现。如不能达标时，甲方可提前1个月以书面通知乙方取销个别或全部指定区域的代理权直至终止本协议。

5.0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乙方应在指定区域内须按照甲方拟订的价格规定销售产品，不可以跨区窜货和/或低价倾销，如有跨区销售，须与所管区域总代协商联系进货。

5.2乙方不可在指定区域外与其他代理商竞争客户。对于(品牌)内部客户和其关联企业和甲方的主要客户，乙方不可以使用本协议的产品与甲方或(品牌)的系列交换机竞争业务。

5.3乙方可要求甲方给予市场销售和技术服务支持，以及要求甲方共同参于在指定区域内开展的产品宣传和召开演示会。

5.4为了保障用户的利益和(品牌)的品牌形象，乙方应从甲方直接采购所有产品和相关配套设备/软件，以保证产品的技术质量和正常使用。未经甲方批准，不可从第三方进行采购。

5.5乙方应配合甲方建立全国市场信息网，及时提供准确的市场和竞争对手的信息给甲方，在商务活动中积极配合甲方推广和销售飞利浦通信产品及服务。

6.0销售行为规定

6.1产品价格

6.1.1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价格规定，详细价格请参见附件一。

6.1.2(品牌)将在每年初复议价格规定，甲方将按照(品牌)的最新价格规定以书面通知乙方。对于在价格调整前已确认的销售定单，其单价将不于调整。

6.2定货流程

6.2.1在每月度或季度初，乙方必以格式采购单的形式发给甲方。每个采购单必须列明数量、产品类型和交货时间。采购单可能还会附有关于采购、运输的其他条款以及其他事先书面约定的条件。

6.3付款条件

6.3.1乙方应在采购单确认后的三(3)天内把总价百分之三十(30%)的定金汇到甲方指定帐户，并将汇款单传真给甲方，余下百分之七十(70%)的余款应在发货前一次付请，甲方在收到全额货款后安排发货。如乙方不按本付款条件支付定金和余款，甲方有权把约定的发货期顺延。

6.4交货期

6.4.1甲方应在收到合同定金后的三十(30)天内安排发货，如对交货安排有特殊要求，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在运输途中如发生货物丢失和损坏的情况，将由甲方负责。

6.5保质和售后服务

6.5.1甲方对售出产品提供十五个月(15)的保质期，从货物发出当天始算。在保质期内，如产品在正常工作下发生故障，甲方将免费对产品提供维修服务，乙方须负责送修一程的运输费用。如由于人为或者是操作不当或自然损耗/灾害而产生的故障，乙方须负责全部的维修费用，并支付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运输费用。

6.5.2如由于产品的设计和/或制造缺陷和/或软件瑕疵而发生的产品故障，甲方将负责免费维修，乙方须负责送修一程的运输费用。

6.5.3在保质外，甲方将收取不高于产品代理价格百分之二十(20%)的维修费用和相关的运输费用等，维修后的硬件将享有六(6)个月的保质期。

6.5.4乙方须把需要维修的板子集中并按保质期分类，在每月初批量送往甲方。甲方将在收到板子后检查损坏情况，在三十天(30)天内完成维修并通知乙方，乙方须在收到通知后的七(7)天内支付相关的维修费用。在维修费用尚未清付前，甲方有权不于退还有关板子。如乙方在收到通知后的三十(30)天内尚不能支付相关的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自行对送修的板子作出处理，以补偿甲方的维修费用和相关支出等。

6.5.5对于不能修复的板子，甲方将通知乙方征求处理意见，如乙方未能在通知发出后的三十天(30)内作出回复，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不能修复的板子，乙方无权追究。

6.5.6乙方需为用户提供良好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培训足够的合格工程人员提供现场的产品安装和维修服务，并贮备足量的备品备件以满足客户的维修和更换需要。

6.6反窜货、反低价管理

6.6.1乙方将甲方的产品发往指定区域以外的地区和接受外地定单的行为称之为窜货。

6.6.2甲乙双方应详细记录产品的序列号及收货单位/代理商，以便跟踪产品的流向和监督窜货行为。

6.6.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并审查销售定单和发货记录，如发现任何窜货行为，甲方可以处罚乙方以补偿受到侵害的代理商。

6.6.4窜货赔偿金将以窜货价款的100%作为罚金，以代理价计算，其中罚金的50%将直接支付给被窜货方，作为对被窜货方的补偿。如乙方在受到外地货源冲击时，有权根据甲方的规定从窜货方获得同等的赔偿。

6.6.5乙方在举证他人窜货行为时，应提供产品购物发票、序列号和其他有效证明，并以客观诚实的态度进行举证。

6.6.6乙方应按照甲方的价格体系在指定区域内进行销售，防范和制止任何低价倾销行为。

6.6.7如遇严重的窜货行为和低价倾销，甲方有权立即取消乙方的代理商资格，并追究其经济责任。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六**

购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地 址：\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

开 户 行：\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

税 号：\_\_\_\_\_\_\_\_\_\_\_\_\_\_\_\_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

开 户 行：\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

税 号：\_\_\_\_\_\_\_\_\_\_\_\_\_\_\_\_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订单

1、订单的形式(订单合同式样如附件)：订单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发出;

2、订单的内容：订单内容应包含产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运费承担等。

3、订单的送达：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订单签订方式确认并成交。乙方应使用指定的电子邮箱或传真号向甲方发送订单，否则该订单对甲方无效;双方接收订单方式如有变动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具体每批交货数量、价格和时间以订单为准。

4、订单的生效：订单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条产品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3、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4、没有上述标准的，或虽有上述标准，但需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产品的交货单位：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_\_\_\_\_\_\_\_\_\_\_

5、现场卸货由\_\_\_\_\_\_负责。

6、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双方商定为\_\_\_\_\_\_元。在合同期内，如遇交易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幅度超过±\_\_\_%时，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价格。

2、产品货款的结算：\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验收方法

甲方随时或定期派质检人员对进场材料进行质量检测，经检测不合格的材料，甲方工作人员有权拒绝收货并责令清运出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乙双方因检验结果发生争议，由甲方驻地监理部门最终检验确认。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2、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三条其它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_\_\_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七**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共同协商，本着互利互惠、平等交易、共同发展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提\_\_\_\_\_品及服务等有关问题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特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消防材料购销合同范本大全。

第一条?合作内容

乙方向甲方提供消防器材及灭火器的换药及维修服务，乙方对甲方所购消防器材及维修的灭火器实行全程跟踪。

第二条?产品质量要求

协议中产品质量及灭火器的换药及维修服务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的质量要求。乙方并保证能通过消防验收。

第三条?交货

3.1?乙方供货时须提供《供货清单》并加盖公司印章，详细填写所有产品名称、数量、单价和金额。

3.2?乙方应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3.3甲方收到乙方货物时，如发现错装、缺件以及其他缺陷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2日内无偿更换及补齐，以达到协议中的标准。

第四条?报价和结算

4.1乙方所\_\_\_\_\_品价格依据双方确认的价格表执行。

4.2双方约定以人民币支付，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形式，乙方同时提供等额合法发票。

4.3结算方式：货到验收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结算价款。

第五条?采购内容及价格

第六条?协议的生效和期限

6.1?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6.2?协议期限为\_\_\_\_\_\_\_年，从\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止。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7.1?本协议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就变更事项，双方应另立补充协议，合同范本。

7.2?本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

7.3?协议中一方有以下违约行为，则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经济损失或承担违约责任。

①乙方无故单方面终止协议，中途停止供货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停止供货的。

②乙方供货的产品有质量缺陷，经甲方通知后，未在有效期内及时更换的。

③甲方无故终止协议，给乙方造成损失的。

第八条?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8.1本协议产品质保期自通过验收之日起24个月。如由于乙方责任需要更换或修理部分的质保期从再次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期限为24个月。

8.2乙方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对甲方在乙方所购消防器材及维修的＇灭火器实行全程跟踪服务，每年至少上门协助检查壹次。甲方如有需求可随时电话预约，乙方在一个工作日内到达。

8.4甲方须严格按照灭火器使用说明书正确使用、保管、储存灭火器；经常检查压力表，一经开启，即使喷出不多或压力表低于绿线区必须及时重新充装维修；必要时可通知乙方上门指导。

8.5甲方享受乙方签约单位干粉灭火器维修的配件费用全免待遇。

第九条?不可抗力

9.1?本协议中所指不可抗力是指签订本协议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或不能克服的事件。

9.2甲乙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的理由，并在十五日内提供书面证明，经双方协商是否变更或延期执行协议。

9.3?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条?违约责任

10.1乙方如延期交货或交货数量不足者，乙方应偿付甲方此批货款总值1%的违约金。

10.2?乙方所发产品有不合规格、不符合质量要求等情况，甲方有权拒绝办理收货手续，且无代为保管责任，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由乙方负责；

10.3?在产品保质期内，乙方所\_\_\_\_\_品存在质量问题或发生损坏，乙方负责无偿修复或更换，但甲方非正常使用或人为原因导致的除外。

10.4甲方根据本协议第7.3条的约定解除协议的，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解除协议的通知后一周内退还甲方已付全部款项，设备已经交付的，乙方在返还货款后一周内自行取回设备。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11.1所有因本协议或执行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附则

12.1?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不可分割的部分。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八**

需求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_\_\_\_\_》，经双方友好协商，乙方向甲方提供外墙节能保温材料。为明确双方权益和义务，特签订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一、材料供应范围

乙方向甲方承建的\_\_\_\_\_\_\_\_\_\_\_\_\_\_工程工地提供外墙节能所需外墙保温材料。

二、施工质量要求及验收

1、乙方严格按保温材料行业标准及国家有关规范，确保材料质量。

2、乙方负责甲方保温材料现场取样送检一次（费用由。并配合甲方组织验收。

3、乙方须保证外墙保温材料验收合格，如因检验不合格，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材料单价

数量为暂定，具体以现场收量为准。

四、付款方式

当月送货至\_\_\_\_\_\_\_日上报业主，次月\_\_\_\_\_\_\_按业主单列款数金额支付材料款，该材料款业主同意单列费用支付。

五、双方职责和义务

a：甲方：

1、甲方需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乙方材料款，否则乙方有权停止供料。

2、甲方负责提供材料进场计划，提前一星期申报计划，乙方凭甲方电话通知发货。

3、甲方因严格按乙方提供的施工方案施工。

b：乙方：

1、必须按照甲方订购的数量提供材料送至乙方工地，并随货提\_\_\_\_\_品出厂检验报告（复印件）、合格证（原件）、使用说明书（原件）、施工方案、生产厂家资质证明（复印件）等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2、如因乙方提供材料质量问题导致外墙保温系统验收不合格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承诺配合甲方保温工程质量的验收工作。

六、生效日期

本合同自乙方所供第一车货到甲方施工现场之日起生效。

七、争论或纠纷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争论或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按以下方案处理。

1、申请\_\_\_\_\_机构\_\_\_\_\_

2、向管辖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他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业主执一份，货款结清后自行失效。

甲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九**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140万元。其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

第二条验收方法;由甲方现场验收，乙方应确保质量合格，如出现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24小时负责处理解决。

第三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

第五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甲方提供一定的材料验收场地，保证货运道路畅通。石子采用过磅计量，以磅单为准，甲方派人过磅抽检。

2.交货地点：

3.交货日期：甲方天提前三通知

4.运输费：包含在货款内

第六条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八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的补偿金。

第九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四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共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

购货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帐?号：

税?号：

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帐?号：

税?号：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订单

1、订单的形式（订单合同式样如附件）：订单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发出；

2、订单的内容：订单内容应包含产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运费承担等。

3、订单的送达：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订单签订方式确认并成交。乙方应使用指定的电子邮箱或传真号向甲方发送订单，否则该订单对甲方无效；双方接收订单方式如有变动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具体每批交货数量、价格和时间以订单为准。

4、订单的生效：订单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条?产品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3、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产品的交货单位：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5、现场卸货由\_\_\_\_\_\_负责。

6、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双方商定为\_\_\_\_\_\_元。在合同期内，如遇交易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幅度超过±\_\_\_%时，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价格。

2、产品货款的结算：

第七条?验收方法

甲方随时或定期派质检人员对进场材料进行质量检测，经检测不合格的材料，甲方工作人员有权拒绝收货并责令清运出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乙双方因检验结果发生争议，由甲方驻地监理部门最终检验确认。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2、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_\_\_\_\_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三条?其它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_\_\_份。

购货单位（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供货单位：（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一**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

供方：\_\_\_\_\_\_\_\_\_\_\_\_\_\_\_\_\_\_（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在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内容如下，望共同遵守：

一、项目内容

1、甲方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甲方向乙方订购兴昌防水系列材料如下：

（1）规格型号：\_\_\_\_\_\_\_\_\_；数量约：\_\_\_\_\_\_\_\_\_，单价：?\_\_\_\_\_\_\_\_\_；

（2）规格型号：\_\_\_\_\_\_\_\_\_；数量约：\_\_\_\_\_\_\_\_\_，单价：?\_\_\_\_\_\_\_\_\_；

（3）规格型号：\_\_\_\_\_\_\_\_\_；数量约：\_\_\_\_\_\_\_\_\_，单价：?\_\_\_\_\_\_\_\_\_；

（4）规格型号：\_\_\_\_\_\_\_\_\_；数量约：\_\_\_\_\_\_\_\_\_，单价：?\_\_\_\_\_\_\_\_\_；总计：\_\_\_\_\_\_\_\_\_以实际交货计算货款。

3、供货日期为\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甲方根据进度需求，提前?天通知乙方备货（以书面形式）。

二、双方职责

1、乙方负责提\_\_\_\_\_品质量应符合双方协定的?质量标准。

2、乙方负责按甲方的供货计划安排及时交货；

3、甲方应按供货要求，配合好各阶段协调工作，确保产品的有效防护，现场的材料损耗由甲方负责；

4、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规定的材料款。

三、交货地点及运输费用

交货地点为工程施工现场甲方指定的地点，卸货费?承担，运费均由?承担。产品运达甲方工地后，由甲方清点并当即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收货单，乙方凭收货单结算货款。在运输过程中损坏由乙方负责。拨打兴服热线4001-168-268，验证合同真伪。?共2页，第1页

四、货款结算方式及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违约的责任

1﹑因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支付乙方材料款，乙方应停止供货，影响了工程进度，乙方不负任何责任，甲方每天应支付乙方合同总额?作为违约金。

2﹑乙方没有按甲方要求及时供货，影响了工程进度，乙方每天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额\_\_\_\_\_\_\_\_\_\_\_\_的违约金；

3﹑甲﹑乙双方因不可抗拒因素不能履行合同时，免除其不履行合同的责任。

七﹑合同争议的处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执，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若达不成协议，可以采用下述方法处理：

1﹑因本合同所发生的重大争议，向合肥市\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按司法程序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份，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二**

需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助，诚实首信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营法，经双方协商，签订以下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方向乙方购买装修工程所需材料为 。所有甲方要求的产品不得高于市场同期的工程价。

二、交货时间与地点

1. 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约定地点，承担相应运输、保管、装卸的费用。并在货物交付给甲方前承担风险责任，甲方在交货地点对数量、外观检查后验收，对产品质量不符合或规格不符的，有违合同原则的产品甲方有权拒收，并由乙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经济费用和一切损失。

2. 交货地点：

三、付款方式

四、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一式两份，在执行本合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合同鉴定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可由当地人民法院或当地仲裁机构仲裁解决。

五、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协议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且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率 材料销售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三**

立合同人：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其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单价、总价等。

第二条 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验收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交货规定

.交货方式：\_\_\_\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_\_\_

3.交货日期：\_\_\_\_\_\_\_\_\_\_\_\_

4.运输费：\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经济责任

1.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_\_\_\_\_\_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_\_%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